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雲智匯科技服務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概要及摘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入增加27%至人民幣707.6百萬元，報告淨虧損為人民幣14.6百萬元。淨虧損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投資的公平值減少。
- 倘不計入非現金及一次性項目(如本公司投資的未變現淨虧損、投資出售收益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為人民幣13.7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的淨利潤則為人民幣7.0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報告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回顧

我們主要從事數字工業及數字生活業務。於本報告年度，我們的收入上升27%至人民幣707.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58.9百萬元)，我們於本報告年度的淨虧損增加17%至人民幣14.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4百萬元)。倘不計入投資的未變現淨虧損、投資出售收益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二零二五年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為人民幣13.7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則為人民幣7.0百萬元。詳情請參閱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

存貨及營業應收賬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約為人民幣76.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3.3百萬元)，存貨主要為待交付予客戶的項目相關硬件及軟件產品，以及智慧辦公設備的製成品。相較二零二四年全年，本報告年度的存貨週轉期由80天降至61天，主要由於我們全年持續密切監控存貨水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約為人民幣252.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0.6百萬元)，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251.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8.3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百萬元)。我們將若干項目包裝為融資租賃的模式，客戶可於特定年份內分期付款。相較二零二四年全年，本報告年度的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週轉期由129天減少至114天，完全乃由於收入增幅遠高於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平均結餘的增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淨現金狀況，而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2.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6.3百萬元）。儘管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預批信貸總額為等值人民幣18.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無），惟我們並無任何銀行借款（二零二四年：無）。

我們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594.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54.2百萬元），資金來自總負債人民幣189.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9.3百萬元）及股東權益人民幣404.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24.9百萬元）。我們的流動比率為2.86（二零二四年：2.50）。應付營業賬項須於一年內償還。

庫務政策

我們的營運經費一般以內部資源撥付。我們採用審慎的庫務管理方法，因此於整個報告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對外部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來盡力降低信貸風險。

外匯風險

我們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香港、台灣、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東南亞及印度，其中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美元、新台幣、港元、越南盾、歐元、英鎊及印度盧比結算。我們面對各類貨幣的外匯風險，但主要為美元、新台幣、歐元及越南盾的外匯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要求我們的集團公司管理與其功能貨幣有關的外匯風險，包括管理有關集團公司因以非自身功能貨幣銷售及購貨而引起之風險。我們亦透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淨外匯風險以管理外匯風險及考慮使用外匯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倘適用）。我們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用途。

業務回顧

於本報告年度，全球經濟受到美國新政府實施對等關稅、俄烏衝突持續以及中國消費者信心低迷的不利影響。

近年來，商業格局經歷結構性轉變，從數位實驗進入由人工智能（「AI」）驅動的工業化新紀元。此項轉型由海量計算能力、自主決策AI及實體機器人技術的融合所推動，共同重新定義商業世界的經營模式與策略。AI在未來機器人領域上正邁向將先進AI模型整合至實體機器人上的「實體AI」，實現更直觀的互動。同時，AI的快速發展要求企業持續將基礎設施升級，以緊貼日益增長的計算需求。我們正積極擁抱這個最新發展，透過擴大生態系統及轉變我們的商業模式，服務及解決方案去適應這場新的變革。

數字工業業務

隨著全球及區域工業業者加速將產能轉移至中國境外，且AI熱潮帶動新數據中心發展，我們正受益於客戶資本支出的擴張週期。除承接中國境內外地區的數字轉型項目外，我們參與了台灣的一個具里程碑意義的項目—亞洲首座採用輝達GB300芯片且目標容量達100兆瓦的AI數據中心。此項目為本公司打開了全新的商業機遇，為我們在不久的將來參與這快速增長行業鋪平道路。於二零二五年，此業務的分部收入及溢利分別同比增長34%及49%，達人民幣435.0百萬元及人民幣28.0百萬元。

數字生活業務

數字生活業務主要包含數字標牌及智慧辦公設備業務。

對於數字標牌業務，位於臺北知名百貨商店及桃園國際機場的新項目於本年度交付。由於二零二四年的基數較高，所以該業務二零二五年的收入及溢利只錄得溫和增長。

由於美國政府實施對等關稅、印尼市場發生社會動盪及歐洲市場需求放緩，二零二五年為智慧辦公設備業務的挑戰之年。我們已調整產品組合並重新配置資源至新興市場，銷售於二零二五年相應反彈。

分部收入及溢利分別較二零二四年增加17%及38%，達人民幣272.6百萬元及人民幣12.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知識產權減值人民幣2.3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並無此項減值準備。

業務前景

市場預期二零二六年的全球商業格局將由地緣政治動盪、貿易衝突升級、中國結構性放緩，以及AI投資泡沫相關議題主導。普遍認為，主要國家間的全球合作是推動世界經濟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的關鍵。我們對自身業務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且我們致力於透過創新及持續聚焦客戶數字轉型，為股東創造具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數字工業業務

我們見證中國以外地區新產能落地及全球對新數據中心需求強勁所帶來的商業機遇。我們將持續於美國、台灣、越南及印度市場投入資源，力求把握該等地區的商業機遇。對於該業務於二零二六年的表現，我們持樂觀態度。

數字生活業務

對於數字標牌業務，我們已簽訂二零二六年的新項目，並正與潛在客戶洽談新機遇。我們相信該等機遇將於二零二六年持續為本集團表現帶來貢獻。

對於智慧辦公設備業務，本集團仍致力於提升該業務的表現。展望未來，我們將調配資源，專注於具有更大潛力的發展中國家。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業績，本年度業績公告已呈列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溢利。此等未經審核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應視為對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表現計量的補充而非替代。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溢利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同類術語存在差異。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溢利透過剔除若干非現金項目及與投資相關的交易，為投資者提供實用的補充資料，以評估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表現。下表載列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溢利的調節表。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虧損	(14.6)	(12.4)
(1) 調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虧淨額	30.0	17.1
(2) 調整：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3
(3) 調整：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1.7)	–
(4) 調整：稅務影響	–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溢利	13.7	7.0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的業務風險主要為以下各項：

- (i) 全球之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狀況，而此將影響對資訊科技相關的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的總體需求；
- (ii) 瞬息萬變的技術變革可能會不可預測地打亂我們現有的解決方案及產品在市場的地位及對我們該等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需求；
- (iii) 市場對我們的數字工業及數字生活解決方案的接受程度；及
- (iv) 因我們的全球佈局產生的匯兌風險。

重大投資、子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出售於深圳市國創滙康醫療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國創滙康」）的合資企業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雲智匯深圳訂立股東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收購國創滙康的25%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日，國創滙康的新股份配售予兩個員工投資平台，致使雲智匯深圳於國創滙康的股權被攤薄至18.75%。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公佈雲智匯深圳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承讓人）訂立兩份股權轉讓協議：(i)股權轉讓協議I，據此，承讓人同意向雲智匯深圳收購國創滙康的2.34%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672,320元；(ii)股權轉讓協議II，據此，承讓人同意向雲智匯深圳收購國創滙康的16.4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727,680元。股權轉讓協議I項下的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完成。鑒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國創滙康的股權投資的賬面淨值為零，本集團確認收益人民幣1,672,320元。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國創滙康向一名獨立投資者配售新股份，導致雲智匯深圳持股比例由16.41%被攤薄至15.27%。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雲智匯深圳持有國創滙康15.27%股權。

於SigmaSense, LLC（「SigmaSense」）之投資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投資2百萬美元及0.5百萬美元於SigmaSense的72,916股及18,229股優先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投資佔SigmaSense總攤薄股權約1.47%。SigmaSense於二零一五年成立，專注於一系列產品（即從筆記本電腦、平板電腦、智能手機到大尺寸交互式顯示器、遊戲及汽車）所用的顯示屏相關觸控感應技術。由於SigmaSense未能取得足夠的新資金支持其未來營運，且其目前現金持有量已大幅減少，管理層經考慮其現金消耗速度及存續可能性後決定對該項投資計提全額減值。於本報告年度，該投資的未變現虧損約為人民幣29.8百萬元。

於深圳富華私募股權天使投資合夥企業(「富華基金」)之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雲智匯(深圳)高新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作為有限合夥人與深圳富華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投資於富華基金訂立一項有限合夥協議。根據有限合夥協議，我們承諾出資人民幣30百萬元，其規模預期約佔富華基金合夥人承諾出資總額約6%。富華基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成立，擬投資於戰略性新興行業、未來行業及其他行業，包括但不限於半導體、生物醫藥、新能源、新材料、高端智能製造等高新技術產業。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為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之公告及補充公告。我們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分別出資人民幣9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富華基金的投資估值約為人民幣29.7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的5.0%。於本報告年度，該投資的未變現虧損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該投資預計長期將為本集團帶來資本增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於本報告年度並無子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集團資產抵押、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報告日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二零二四年：無)，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重大事件。

資本架構及股息

於本報告年度，本公司因購股權獲行使合共發行4,630,000股新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共有706,173,448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二零二四年：701,543,448股股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報告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就本報告年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環保政策及合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聘用252名僱員(二零二四年：270名僱員)，分佈於中國、台灣、越南、美國、香港及印度。我們相信，我們的薪酬政策乃根據現行市場慣例及按個別員工工作表現及經驗而釐定。銷售人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及獎金，獎金是按所達到個人銷售指標及應收款項的收回程度而釐定。一般僱員亦可享有年終獎金，金額視乎部門之業績情況及個人表現的評估而定。

我們致力於為我們的環境及社區創造有利環境。我們的目標是通過保持誠信經營的高標準，提供優質服務及保護環境，建設更加和諧、文明及可持續的社會。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707,576	558,939
銷售成本	5	<u>(602,018)</u>	<u>(470,998)</u>
毛利		105,558	87,941
其他收入	4	836	1,79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1,660)	3,6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淨額		(30,016)	(17,08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325)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3,093)	762
銷售及經銷開支	5	(39,252)	(34,281)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43,443)	(48,164)
研發開支	5	<u>(893)</u>	<u>(3,491)</u>
經營虧損		(11,963)	(11,208)
融資收入—淨額	6	250	2,169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u>54</u>	<u>(2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659)	(9,061)
所得稅開支	7	<u>(2,892)</u>	<u>(3,382)</u>
年度虧損		<u>(14,551)</u>	<u>(12,443)</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8	<u>(2.07)</u>	<u>(1.77)</u>
每股攤薄虧損	8	<u>(2.07)</u>	<u>(1.77)</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u>(14,551)</u>	<u>(12,443)</u>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285	(3,523)
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u>(6,743)</u>	<u>5,973</u>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u>(6,458)</u>	<u>2,450</u>
年度總綜合虧損	<u><u>(21,009)</u></u>	<u><u>(9,993)</u></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336	14,596
使用權資產		11,614	12,278
投資聯營公司		401	3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798	60,439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9	963	2,328
預付款項及租賃按金		415	1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47	6,814
總非流動資產		<u>74,474</u>	<u>96,949</u>
流動資產			
存貨		76,738	123,311
合約資產		8,552	3,164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9	251,085	188,2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063	55,769
可收回稅項		453	4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857	186,288
總流動資產		<u>519,748</u>	<u>557,241</u>
總資產		<u><u>594,222</u></u>	<u><u>654,190</u></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68,871	68,447
股份溢價		214,998	213,865
儲備		<u>120,938</u>	<u>142,601</u>
總權益		<u>404,807</u>	<u>424,91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236	4,9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724</u>	<u>1,509</u>
總非流動負債		<u>7,960</u>	<u>6,499</u>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項	10	138,797	170,7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475	27,949
合約負債		4,819	13,852
租賃負債		3,039	4,146
應付稅項		<u>4,325</u>	<u>6,120</u>
總流動負債		<u>181,455</u>	<u>222,778</u>
總負債		<u>189,415</u>	<u>229,277</u>
總權益及負債		<u>594,222</u>	<u>654,19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稱為「**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二月三日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股份自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資訊科技產品及軟件應用產品以及向企業客戶提供系統集成、資訊科技解決方案開發及實施，及相關維護服務。

除另外說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2 編製基準

(a)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的解釋。

(b) 歷史成本常規法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重估(按公平值計量)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c)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其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應用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

管理層評估認為，上述經修訂準則並無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影響，且預計不會對當期或日後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d)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子公司：披露 ²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待定日期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生效時予以採納。下文說明有關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引入新的要求，有助於提升類似企業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向使用者提供更具相關性的信息及更高透明度。雖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其對列報及披露的影響預期將十分廣泛，尤其涉及綜合損益表以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提供管理層自定義的績效衡量指標。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新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強制生效日期起應用該新準則。該準則要求追溯適用，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信息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新列報。

除上述列報及披露方面的變化外，本集團亦正在評估採用其他新會計準則及會計準則修訂與詮釋對本集團當前或未來報告期以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所產生的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為執行董事(統稱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彼等作出策略性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通過審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之內部報告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管理層決定將其經營分部呈列方式拆分為以下兩個經營分部：

1. 數字工業業務

- 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及服務，以提高生產線、工廠設施及工業園區管理的有效性及效率。

2. 數字生活業務

- 提供數字零售標牌及其他解決方案；及
- 提供採購及分銷知名品牌的智慧辦公設備。

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均為策略性業務單位，由相關業務單位的領導人管理。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除所得稅前虧損之計量指標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其他資料乃以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呈報分部的資產不包括統一管理的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收回稅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投資聯營公司、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呈報分部的負債不包括公司負債（主要包括租賃負債、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及應付稅項）。該等資產及負債為資產負債表合計的對賬部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工業業務	數字生活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附註a)	<u>434,976</u>	<u>272,600</u>	<u>707,576</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28,023</u>	<u>12,529</u>	<u>40,552</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年度虧損之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40,552
未分配收入／(開支) (附註b)			<u>(55,103)</u>
年度虧損			<u>(14,551)</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支出	9,891	7,646	17,53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737	2,048	4,78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01	1,543	3,144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u>1,002</u>	<u>2,091</u>	<u>3,093</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附註a)	<u>325,232</u>	<u>233,707</u>	<u>558,939</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18,800</u>	<u>9,056</u>	<u>27,856</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年度虧損之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27,856
未分配收入／(開支) (附註b)			<u>(40,299)</u>
年度虧損			<u>(12,443)</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支出	2,319	8,846	11,165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826	814	3,6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6	1,470	1,776
無形資產攤銷	446	600	1,04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325	2,325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u>(1,648)</u>	<u>886</u>	<u>(762)</u>

附註：

(a) 分拆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以下列主要產品線隨著時間及於某個時間點自轉讓貨品及服務產生收入：

收入確認之時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			
—於某個時間點	226,102	32,393	258,495
—隨著時間	136,988	6,892	143,880
維修及諮詢服務			
—隨著時間	19,842	1,140	20,982
銷售貨品			
—於某個時間點	51,482	232,175	283,657
融資租賃收入	178	—	178
經營租賃收入 (附註)	384	—	384
	434,976	272,600	707,576

收入確認之時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			
—於某個時間點	142,698	69,094	211,792
—隨著時間	114,231	5,489	119,720
維修及諮詢服務			
—隨著時間	50,214	1,089	51,303
銷售貨品			
—於某個時間點	15,729	158,035	173,764
融資租賃收入	178	—	178
經營租賃收入 (附註)	2,182	—	2,182
	325,232	233,707	558,939

附註：

經營租賃收入指主要由向客戶租賃伺服器及運行自動化系統而收取固定月租費用產生的收入。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乃按服務及產品交付之目的地釐定。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的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72,322	271,769
台灣	101,023	62,625
越南	99,451	34,233
其他東南亞國家	87,118	38,966
美洲	60,001	53,019
歐洲	57,779	81,768
其他國家	29,882	16,559
	<u>707,576</u>	<u>558,939</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客戶之交易產生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收入(二零二四年：相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9%(二零二四年：2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人民幣352,2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8,434,000元)來自關連人士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集團公司，佔本集團總收入50%(二零二四年：43%)。

- (b) 未分配收入／(開支) 主要包括於企業層面產生的政府補助、匯兌(虧損)／收益淨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融資收入、僱員福利開支、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核數師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所得稅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經營分部之業績與年度虧損總額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40,552	27,856
未分配收入／(開支)：		
—政府補助	108	1,25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406)	1,2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30,016)	(17,087)
—融資收入	496	2,442
—僱員福利開支	(12,292)	(12,84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410)	(1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03)	(3,285)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54	(22)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1,672	-
—核數師酬金	(1,761)	(1,858)
—法律及專業費用	(2,799)	(2,174)
—所得稅開支	(2,892)	(3,382)
—其他	(954)	(4,471)
	<u>(14,551)</u>	<u>(12,443)</u>
年度虧損	<u>(14,551)</u>	<u>(12,443)</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資本性支出乃來自中國、台灣、美國及越南(二零二四年：相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數字工業業務	數字生活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u>239,002</u>	<u>176,696</u>	415,698
其他未分配資產 (附註a)			<u>178,524</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u>594,222</u></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u>102,989</u>	<u>57,053</u>	160,042
其他未分配負債 (附註b)			<u>29,373</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u>189,415</u></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數字工業業務	數字生活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u>205,407</u>	<u>176,510</u>	381,917
其他未分配資產 (附註a)			<u>272,273</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u>654,190</u></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u>94,576</u>	<u>101,462</u>	196,038
其他未分配負債 (附註b)			<u>33,239</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u>229,277</u></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公司應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收回稅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聯營公司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經營分部之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分部資產	415,698	381,917
未分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857	186,288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13	1,648
—使用權資產	5,029	7,469
—可收回稅項	453	4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926	8,8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798	60,439
—投資聯營公司	401	3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47	6,814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594,222</u>	<u>654,190</u>

年內，未分配資產內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為人民幣4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66,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而其他則位於香港、台灣、美國及越南（二零二四年：相同）。

- (b)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應用之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應付稅項。

經營分部之負債與總負債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分部負債	160,042	196,038
未分配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175	18,449
—租賃負債	5,149	7,1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24	1,509
—應付稅項	4,325	6,120
	<u>189,415</u>	<u>229,277</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189,415</u>	<u>229,277</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08	1,252
其他	728	540
	<u>836</u>	<u>1,792</u>
其他收入	<u>836</u>	<u>1,792</u>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1,672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7	12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343)	2,544
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收益	8	-
其他	(4)	972
	<u>(1,660)</u>	<u>3,645</u>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u>(1,660)</u>	<u>3,645</u>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之硬件及軟件成本及銷售貨品成本	584,193	436,60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55,576	79,465
外包費用	-	31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195	3,7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48	5,061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39	194
交通費開支	6,016	4,324
法律及專業費用	4,431	3,525
諮詢費	8,319	11,863
辦公室開支	2,706	2,873
無形資產攤銷	-	1,046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761	1,858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1,079	(3,276)
廣告開支	1,632	800
物流及倉庫開支	3,457	2,935
其他開支	5,054	5,579
	685,606	556,934
費用來源：		
銷售成本	602,018	470,998
銷售及經銷開支	39,252	34,281
一般及行政開支	43,443	48,164
研發開支	893	3,491
	685,606	556,934

6 融資收入—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96	2,442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46)	(273)
淨融資收入	<u>250</u>	<u>2,169</u>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已獲豁免百慕達稅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四年：16.5%) 之稅率提撥準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台灣、美國及越南成立及營運之集團公司須繳付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25%、20%、30%及20% (二零二四年：相同)，惟以下訂明者除外。

根據高新技術企業稅務優惠政策，一間中國子公司獲相關地方稅務局批准，由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本年度	3,191	3,890
—於過往年度 (超額撥備) / 撥備不足	(2,390)	248
	801	4,138
遞延所得稅開支	<u>2,091</u>	<u>(756)</u>
	<u>2,892</u>	<u>3,382</u>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入低於750百萬歐元，且本集團內所有實體的實際稅率均超過15%，因此，根據OECD支柱二示範規則，本集團並無相關即期或遞延稅項風險。

8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u>(14,551)</u>	<u>(12,443)</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02,468</u>	<u>701,543</u>
每股基本虧損(四捨五入至人民幣仙)	<u>(2.07)</u>	<u>(1.77)</u>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按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已轉換而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為僅有的攤薄潛在普通股。為釐定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每日所報股份市價的平均數)收購的股份數目，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上述計算的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之金額相同。

9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應收賬項		
— 第三方	195,913	173,490
— 關連人士	117,832	82,728
	<u>313,745</u>	<u>256,218</u>
融資租賃應收賬項—合共	<u>2,328</u>	<u>3,629</u>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總額	316,073	259,847
減：虧損撥備	(64,025)	(69,266)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淨額	252,048	190,581
減：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非流動部分	(963)	(2,328)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流動部分	<u>251,085</u>	<u>188,253</u>

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信貸期一般介乎三十天至九十天。營業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十天	111,195	132,033
六十天至一百二十天	62,292	31,107
一百二十一天至三百六十天	71,104	19,865
超過三百六十天	69,154	73,213
	<u>313,745</u>	<u>256,218</u>

10 應付營業賬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營業賬項		
— 第三方	138,190	165,520
— 關連人士	607	5,191
	<u>138,797</u>	<u>170,711</u>

大部分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介乎三十至九十天(二零二四年：相同)。

應付營業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十天	135,453	149,575
六十天至一百二十天	1,470	18,718
超過一百二十天	1,874	2,418
	<u>138,797</u>	<u>170,711</u>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建議派付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二部分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3.3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3.3條發行人應提供董事的正式委任函件，載明其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一年的指定任期，而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及全體執行董事(鄭宜斌先生及KIM Hyun Seok先生除外)均已就其董事職務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書(視乎情況而定)，且並無固定服務任期。鑒於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保障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執行不遜於守則所制定者。

守則條文第C.6.1條

曾慶贇先生(「曾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雖然曾先生並非本公司按照守則條文第C.6.1條聘用的僱員，惟本公司已指派執行董事鄭宜斌先生作為與曾先生聯繫的人士。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及事務的資訊會經由指派聯絡人士迅速送達予曾先生。因此，根據守則條文第C.6.1條，推行上述安排後，本公司全體董事仍被視為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已設立機制，確保曾先生能夠迅速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發生重大延誤，且憑藉其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自信曾先生擔任公司秘書對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而言至為有利。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先生已妥善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年度，各董事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之要求。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按上市規則之定義），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並無透過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換股證券但不包括行使期權）或出售庫存股份而籌集所得款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志成先生、簡已然先生及張曉泉教授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討論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

審閱全年業績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初步業績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符合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刊發年報

本報告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axnerva.com)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張傳旺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張傳旺先生及鄭宜斌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KIM Hyun Seok先生、張國欽先生及黃碧君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已然先生、張曉泉教授及甘志成先生組成。